【发布单位】银川市人民政府

【发布文号】银政办发〔2009〕259号

【发布日期】2009-11-25

【生效日期】2009-11-25
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

【文件来源】银川市

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征集 2010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的通知

(银政办发〔2009〕259号)

各县(市)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部门、 直属机构、银川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宁东能源 化工基地管委会:

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,以 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,解决好群众最关心、最 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,市政府近年来坚持 每年集中人力、物力、财力为人民群众办10件 实事,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 题,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。为进一步做好 这项惠民工作,提高政府决策的民主化、科学 化程度,本着"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、惠及多 数"的原则,市政府决定,向各县(市)区、 各单位和社会各界公开征集2010年为民办实事 项目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征集时间

自通知之日起至12月5日止。

二、征集内容

- 1、群众基本生活方面: 涉及饮水、用电、物价、市场供应、食品安全、住房以及出行等方面的建议;
- 2、城乡建设方面: 涉及城市公共设施建设, 以及加快新农村建设等方面的建议;
- 3、改善环境、建立良好公共秩序方面:涉 及绿化、环保、治安等方面的建议;
- 4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方面:涉及就业、社会保障以及扶助贫困群体等方面的建议;
- 5、社会事业方面:涉及改善教育、卫生、 体育条件,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的建议;
- 6、其他直接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方面的建 议。

三、征集原则

以"关注民生、当年办结、群众满意"为宗旨,提出符合实际、可操作,财力允许能够在当年解决或基本解决的人民群众普遍关注、亟需解决的问题。实施后能给人民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惠利,受益面较广,有利于促进我市经济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。原则上实事项目应在2010年内完成,确保当年见效。

四、征集要求

(一)各县(市)区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 为民办实事项目征集工作。认真按照征集原则 和要求,坚持从实际工作出发,深入开展调查研究,认真筛选,提出建议项目。

- (二) 2010年是"十一五"规划实施的最后一年,要紧紧围绕《"十一五"规划纲要》提出为民办实事项目,促进"十一五"规划顺利完成。
- (三)各县(市)区、各部门应对2010年度拟办的实事项目进行分类表述,明确项目名称、建设内容、作用意义、资金安排、牵头单位、责任单位等事项,文字表述要准确、简明扼要,任务要量化,便于群众监督和市委、政府参考采用。市民提出的建议需注明:姓名、职业、联系电话、地址,以便沟通联系。
- (四)以下重点征集单位至少要上报一项 备选:兴庆区、金凤区、西夏区、灵武市、贺 兰县、永宁县政府,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 会、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,市发改委、工 信局、教育局、公安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科 技局、宗教局、民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、建设局、住房保障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 农牧局、商务局、文广局、卫生局、计生委、 环保局、园林局、城管局、旅游局、体育局、 政务服务中心、政府研究室(扶贫办)、地震 局、安监局、供销社、住房公积金中心、残 联、妇联等。

五、征集形式